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关于持续提升检验检测机构授权签字人 能力水平的通知

各市（州）市场监管局，省局相关处（室、局）、直属单位，各检验检测机构：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2023年12月1日起实施，以下简称“新准则”），推动检验检测机构加强对本机构授权签字人的管理和能力确认，持续提升授权签字人技术能力水平，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思想认识，落实主体责任

授权签字人是检验检测机构关键岗位人员，作为保障机构质量体系持续有效运行的关键所在，应对检验检测数据和结果的真实性、客观性、准确性、可追溯性负责，并对签发的报告或证书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各检验检测机构要全面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充分认识提高授权签字人专业水平和综合素养就是提升机构检验技术能力和体系管理能力，切实加强对机构授权签字人的管理，严把检验检测质量关。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要督促检验检测机构落实主体责任，保证授权签字人专业技术能力持续符合资质认定条

件和要求。

二、把握重点环节，创新监管方式

（一）抓住审批关键要素

省局各相关部门要全面贯彻落实“新准则”关于检验检测机构授权签字人的相关要求，严格依法对授权签字人是否符合资质认定条件及相关要求进行技术性审查，细化对检验检测报告授权签字人“是否具有中级及以上相关专业技术职称或者同等能力，并符合相关技术能力要求”作为资质认定技术评审关键内容的审查，明确应具备的具体条件和审查规范，把好授权签字人的审批质量关，全面提升检验检测机构的检验检测能力。对授权签字人通过学历造假、虚假履历等不正当手段取得资质认定的，依法撤销其资质认定。

（二）全面提升审批效能

省局统一建立检验检测资质认定授权签字人理论考核信息化服务平台（以下简称“信息化服务平台”），对检验检测机构免费开放，用于检验检测机构授权签字人的能力确认和相关信息发布。引导、鼓励检验检测机构在资质认定申请前（含告知承诺），安排其授权签字人在信息化服务平台通过理论考试，现场技术评审或后续核查监督时非必要不再重复确认。

（三）实施重点领域监管

持续加强对机构授权签字人事中事后监管。将“授权签字人的技术能力是否能够持续符合资质认定条件和要求”作为监管重点，

积极推行运用信息化服务平台定期开展授权签字人能力验证，特别是在机动车检验、生态环境监测、食品检验、建筑工程材料检测等风险隐患大、问题高发频发的检验检测重点领域，适时开展授权签字人能力考核，持续提升检验检测机构和授权签字人能力水平。

三、依法依规查处，实施联合惩戒

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要积极加强与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对接合作与信息沟通，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及各类监督检查等，持续加强对检验检测机构授权签字人是否持续符合资质认定条件和要求等关键要素进行核查监督，对授权签字人不再符合资质认定条件和要求，坚决整改到位，且整改期间检验检测机构不得向社会出具所涉及授权领域具有证明作用的检验检测数据和结果，视情形依法给予罚款、撤销及吊销资质认定证书等处理，并按要求向社会公开。涉嫌犯罪的移交公安机关处理。

联系人：薛斯 联系电话：028-67835028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4年1月16日